

证券代码：600385 证券简称：山东金泰 公告编号：2016-025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公司股票复牌之日(2016年8月5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 不以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为由申请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停牌；
- (二) 不以任何形式讨论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 (三) 不与潜在重组方接触和谈判；
- (四) 不接受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调研；
- (五) 不筹划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其他事项。

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6日起停牌，并于2016年5月11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公司自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以来，与有关各方积极推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原拟购买的重组标的为互联网创业服务平台的公司，因政策变化，交易双方未能达成符合最新监管要求的交易方案而终止。为进一步优化业务布局，实现多元化发展，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

司综合竞争实力，更好的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拟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并将重组标的资产更改为北京静安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静安物业”）100%的股权、北京双行线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双行线”）90%的股权、上海安瑞信杰互动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安瑞”）100%的股权。

因静安物业的业务为房产出租，北京双行线、上海安瑞的业务为互联网广告，上述三项标的资产业务简单，公司预计相关工作量不大，能够在停牌期限届满前完成重组相关预案的相关工作。经中介机构尽职调查后，实际的审计、评估工作量与之前预计的不一致。公司经与中介机构讨论后，预计无法在8月11日前完成重组相关预案。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公司股票复牌之日(2016年8月5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不以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为由申请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停牌；
- （二）不以任何形式讨论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 （三）不与潜在重组方接触和谈判；
- （四）不接受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调研；
- （五）不筹划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其他事项。

2016年8月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4）。

按照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8月5日开市

起复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